

# 风雨兼程三十载 只为圆你安居梦

## ——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事业高质量发展巡礼

黔东南州融媒体中心记者 龙文 通讯员 杨昌华



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工作人员正在为群众办理业务



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放的首笔组合贷款



落实资金帮扶贫困村发展产业



开展庆祝“七一”主题党日活动



在黎平会议会址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深入田间指导贫困户发展林下经济



帮助贫困户抢收稻谷



支持帮扶贫困户发展内养产业



带动帮扶村发展蛋鸡养殖

1991年5月,一项重大改革举措在东方明珠——上海呱呱落地,上海市人民政府借鉴新加坡经验,在全国率先试行住房公积金制度。

随后,各省市相继跟进,迅猛发展。三十年磨励,如今已日益完善,持续不断的社会需求突显了制度的强大生命力,现已成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重要保障。

2003年4月,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挂牌成立。十八年来,我州公积金人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习近平总书记“房住不炒”的要求,坚持“住有所居,住更宜居”的理念,不负韶华,砥砺前行,帮助一个个家庭住进新居,实现了万家团圆,安居乐业。“十三五”期间,他们更是创造了四项业务指标翻一番的非凡业绩。住房公积金制度在美丽的黔东南大地深入人心,赢得群众赞誉声声。

在这些业绩的背后,在一个个家庭充满甜蜜实验的背后,无不凝聚着他们的心血,定格着他们的风采,蕴藏着一个个暖心和感恩的故事。

### ■ 住房公积金:圆了我的安居梦

今年38岁的杨秀娟,原来是施秉县城关镇户籍的居民。2012年,杨秀娟一家来到州府凯里,从事个体经营,那时她非常渴望在凯里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房子。

有一次,她听说个体户也可以通过公积金贷款买房,于是她来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服务窗口咨询,得知包括个体户、城镇居民、企业职工等在内,只要自己缴纳,或者企业帮助缴纳公积金,都可以通过公积金贷款买房。

2017年,杨秀娟办理了开户手续,开始缴纳公积金。2018年,她通过公积金贷款,顺利买到了鑫鼎国际一套110平方米的住房,终于圆了多年的住房梦。

住进位于31层的新房,杨秀娟一家对国家的公积金政策充满感激,她说:“以前一直以为国家行政事业单位职工才能享受公积金贷款,现在老百姓也可以享受,感谢国家的好政策。”

杨秀娟告诉记者,公积金贷款的优势就是贷款利率低,一年可以节省6000至10000元钱,这是一笔不小的金额。

据统计,“十三五”期间,像杨秀娟一样通过公积金

提取、贷款买房的新市民就有3184户。多年来,我州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范围明显扩大,缴存、发放贷款数额大幅增加。

截至2020年底,全州实际缴存职工达到19.84万人,缴存总额265.22亿元。2003年以来,中心累计支付缴存职工利息11.21亿元。住房公积金累计提取123.30亿元,其中住房消费提取占提取额的85.23%。累计发放公积金贷款209.36亿元,占全州个人住房贷款市场的36.43%。2020年底,启动了住房公积金+商业贷款的组合贷款模式,进一步扩大了受益面。

从2003年以来,为8.20万多个家庭节省购房利息58.62亿元,支持职工个人购房的建筑面积达到902万平方米。累计实现增值收益12.50亿元。

通过公积金买房,许多家庭实现了安居梦,开启了新生活。

公积金归集科科长龚光菊说:“多年来,我州住房公积金制度走过了试点、改革、发展三个时期,从手工记账到“双赞标”验收,从当初的200多平方米业务用房发展到现在的9548平方米,从上班族职工缴存到新市民缴存,从单一网点到现在的前台大委托和“全程网办”,都是不断自我突破的历程。”

一路走来,每一刻,都饱含着住房保障制度体系的初衷。每一步,都承载着公积金人的使命。

### ■ 敬业在心:优质服务伴我行

在岑巩县管理部的服务窗口,常年挂着“服务之星”和“红旗窗口”两块显眼的牌子,这是窗口工作人员周芹和同事们用执着和敬业收获的珍贵荣誉。

2011年6月,周芹来到服务窗口工作,当初来到乍到,一切都感到陌生,但是她非常虚心学习,在老同事的精心带领下,她的业务能力很快提升,慢慢成为业务骨干,并在这个岗位上干了一干就是十年。

十年窗口,对周芹来说的确是职业的考验,面对每一件事,每一个人,她总是“细心、热心、耐心”,把办事群众当贵人,能够一次办结的,尽快办好,绝不让群众跑两次。

有时,也会遇到个别办事群众的误解,甚至刁难骂骂,这时周芹总是特别冷静,用心解释,让让群众心服口服。

### ■ 牢记嘱托:党建引领创品牌

精湛的业务,过硬的素质,优秀的团队,是提升工作效率和创建服务品牌的关键。

为打造一支强有力的干部队伍,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领导班子以党建工作为引领,在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教育培训方面下足力气,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党建主题教育活动,狠抓思想政治建设,推进各项工作全面发展。

近年来,通过党建引领,顺利完成全州公积金系统15个党支部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其中榕江县管理部党支部被评为全州“2019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党支部”“2019年度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先进党支部”。

住房公积金工作涉及千家万户,关系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结合住房公积金工作特点,积极开展“四有”“四化”党建品牌创建。2017年,他们创建的“住房公积金·圆您安居梦”党建品牌荣获中共黔东南州直属机关工委第一批命名的党建品牌。2020年,通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被评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同时,通过落实“一岗双责”,建立常态化约谈机制,创建“森林管护区”,2019年成立了中心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健全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

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不断优化干部结构,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持续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充分用好职务与职级并行政策,畅通干部晋升渠道,全州公积金系统干部职工晋升职级共有81人,干部职工轮岗交流46人,实现中层领导干部轮岗交流全覆盖。

通过党建引领和组织队伍建设,全面提高了干部职工队伍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树立了住房公积金干部队伍的良好形象,实现了“一单位一品牌、一支部一堡垒、一党员一面旗”的工作目标。

### ■ 严格执法:他们一直在路上

2019年的一天,执法稽核科的电话铃声突然响起,负责人潘晓琳拿起了电话,这是某县管理部帮助企业职工转来的投诉电话。原来,这家企业因为经济纠纷,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导致职工公积金无法缴纳,造成长期拖欠,引起职工集体投诉。

接到投诉电话后,经过了解,被拖欠公积金的职工多达5人,涉及人数多,社会影响大。于是执法人员与企业进行沟通,启动联合办案模式,最后通过简易程序及时结案,企业银行账户解冻,企业补缴拖欠5名职工长达4年的住房公积金,总共金额141万元。

这是公积金执法的一个典型案例。除此之外,针对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者不缴公积金住

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公积金执法部门下达《住房公积金催建缴存通知书》,限期整改,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针对编造骗贷住房公积金的违法行为,实行失信惩戒。2016年以来,全州查处编造骗贷案件200多件,追回编造骗贷资金1700多万元,14名使用虚假材料编造骗贷人员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6人被子以党纪党纪处分。

同时,加强政务公开,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政策解读和平台建设,广泛宣传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知识。截至2020年底,中心网站发布信息340篇,法律法规21件,部门文件29件,政策解读15件,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59篇,关注人数12.4万人,文章阅读量49.9万次,转载次数7687次,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执法稽核科负责人潘晓琳在谈到执法工作时说:“为提高执法水平,我们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行政执法业务知识培训,目前中心102名干部取得了行政执法证,执法力量得到明显增强。”

### ■ 脱贫攻坚:驻村帮扶的日子

在锦屏县偶里乡的寨霞村,有一位与众不同的“村民”,白天,他和群众一起参加生产劳动。晚上,他深入农户了解民情,他的到来,使寨霞村的村容面貌和村级经济发生了变化。他就是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派出的驻村干部、寨霞村第一书记邓吉华。

刚来驻村的时候,村里的人居环境不容乐观,邓吉华就带领村民整治环境,着手危房改造,使寨霞村获得了流动红旗。村里没有产业,邓吉华向中心汇报,中心筹集16万元,帮扶寨霞村创办蛋鸡产业。那些日子,邓吉华和村干部们一起,整天围着饲料、技术、市场奔波。2020年年底,63户贫困户终于实现了分红。

在大山的另一边,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派出的榕江县平江镇当鸣村第一书记李士军,同样通过带动群众发展蛋鸡产业实现了分红,66户贫困户第一年就分到了400多元的红利。

在中心的大力扶持下,李士军不但带动群众发展蛋鸡养殖,他还带动村里的贫困户建成了66个卫生厕所,把当鸣村整治成为干净整洁、环境优美的文明村寨。

几乎在同一时间,三穗县管理部派往武笔街道中坝村驻村的网格员孟艳,却在蔬菜基地的农田里忙碌。中坝村位于三穗县城郊区,产业基础较好。孟艳驻村以后,为了带动群众做大农业产业,她和村“两委”一起,组织土地流转,引进外地老板进来发展草莓产业,建成了10多个草莓大棚,总面积50多亩。同时,引导群众发展蔬菜产业,打造蔬菜基地。

“我现在正在组织农户移苗,这个时候是移苗的最佳季节,我现在有点忙,等下我再打过来。”接到记者的电话采访,孟艳说了几句就匆匆挂断了电话。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州住房公积金系统联系帮扶的贫困村共有22个,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653户2741人,总共选派到乡镇和行政村真抓实干的干部共有46名。同时,组织100多名干部职工对以上建档立卡贫困户结对帮扶。中心领导多次深入结对帮扶贫困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组织干部职工走访贫困户累计4万多人次,组织干部职工向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慰问金慰问共计24.36万元。

据统计,中心累计帮助协调项目58个,协调项目资金337.65万元,中心落实项目26个,落实资金144.56万元,主要帮助贫困户发展蛋鸡养殖和果蔬种植等产业。

2020年12月,州住房公积金系统联系帮扶的22个贫困村653户2741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清零,如期出列,顺利通过了省级第三方贫困退出评估,省级脱贫攻坚检查评估,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

同时,州公积金系统的帮扶工作,也得到各级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先后3次获得县级“脱贫攻坚优秀单位”称号。帮扶干部、驻村干部、第一书记获评黔东南州“优秀结对帮扶干部”,丹寨县“优秀援干干部”,榕江县“优秀援干干部”,天柱县“优秀援干干部”,三穗县“脱贫攻坚优秀网格员”,锦屏县“优秀第一书记”“脱贫攻坚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

荣誉无价,青春无悔。透过这些沉甸甸的荣誉,我们看到的是他们忙碌的身影,前行的脚步和执着的信念。

闯关夺隘鼓未歇,乘风破浪帆已启。值此建党100周年和“十四五”开局之年,乡村振兴起步之年,站在历史的交汇点,全州公积金人将牢记嘱托,不忘初心,以崭新的精神面貌持续推进住房公积金事业高质量发展!

## 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大事记

- 1991年5月,上海市借鉴新加坡中央公积金制度,在全国率先试行住房公积金制度。
- 1992年7月,贵州省制定了《贵阳市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点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
- 1999年4月3日,国务院颁布实施《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62号)。
- 2002年8月12日,贵州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公积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调整、健全和完善住房公积金决策体系,把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 2003年2月24日,经中共黔东南州委常委会议审议,同意成立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规格为正县级事业单位。同年各县市相继成立住房公积金管理部,规格为正科级事业单位。
- 2003年12月9日,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一届一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全州住房公积金管理的五个重要文件》:《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会议制度》《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规则》《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规则》《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委托贷款规则》。
- 2012年3月6日,15个县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及人员编制上划为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统一管理。
- 2013年2月17日,州人社局印发《关于审核核准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的通知》(黔东南州人社通〔2013〕35号),同意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
- 2020年4月25日,中心搬迁入驻“市民之家”,办公及业务用房使用面积达到3612.1㎡。黎平等12个县管理部迁入新业务用房,新增业务用房5937.4㎡、固定资产3299.2万元。
- 2021年3月11日,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第三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黔东南州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办法》等七个管理办法。通报“十三五”时期,归集总量、贷款总额、提取总量、增值收益四项业务指标实现了翻番。

